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12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金额(元)(本金/收益)	购买/赎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预计/实际	关联关系
三羊马	20,000,000.00/305,751.43	–/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318期	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7月8日	1.00%–7.10%/3.00%	无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85期	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10月10日	1.05%–2.30%/–	无
三羊马	30,000,000.00/57,073.97	购买/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694期	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1.05%–2.48%/2.48%	
三羊马	30,000,000.00/112,191.78	购买/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鹏龙伍零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6月5日	1.50%–3.30%/1.50%	
三羊马	20,000,000.00/125,753.43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40期	2024年4月4日至2024年7月3日	1.05%–2.55%/2.55%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金鳌186天8533期】	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10月28日	1.5%以上/–	
三羊马	40,000,000.00/–	购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鹏龙鲁佰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9月12日	1.40%或2.80%/–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85期	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10月10日	1.05%–2.30%/–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投资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财务部门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财务部门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6)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金额(元)(本金/收益)	购买/赎回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预计/实际
1	三羊马	30,000,000.00/224,383.56	购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1000指数单鲨看涨11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7月2日	1.50%–5.28%/1.50%
2	三羊马	20,000,000.00/133,150.68	购买/赎回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209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4月1日	2.70%/2.70%
3	三羊马	20,000,000.00/305,751.43	购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318期	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7月8日	1.00%–7.10%/3.00%
4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319期	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7月9日	1.00%–6.10%/–
5	三羊马	30,000,000.00/208,927.56	购买/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4015号收益凭证	2024年1月23日至2024年4月22日	2.80%–3.00%/2.82%
6	三羊马	30,000,000.00/57,073.97	购买/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694期	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1.05%–2.48%/2.48%
7	三羊马	30,000,000.00/112,191.78	购买/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鹏龙伍零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6月5日	1.50%–3.30%/1.50%
8	三羊马	20,000,000.00/125,753.43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40期	2024年4月4日至2024年7月3日	1.05%–2.55%/2.55%
9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金鳌186天8533期】	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10月28日	1.5%以上/–
10	三羊马	40,000,000.00/–	购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鹏龙鲁佰定制款2024年第2期收益凭证	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9月12日	1.40%或2.80%/–
11	三羊马	20,000,000.00/–	购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385期	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10月10日	1.05%–2.30%/–

五、其他情况

(1)截止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2)公司购买和赎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55016420、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3)公司购买和赎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36674877、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4)公司购买和赎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由公司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设证券资金账号(机构全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简称:三羊马物流、资产账户:51070002258321、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户名称: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1201013000643703)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和下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购买和赎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期间,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截止公告日,资产账户在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等候期间的利息情况如下:

利息收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时间	金额(元)	公告索引
	–	
合计	–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购买/赎回资料。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4-101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7月10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资料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4-102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2、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0,000.00万元到73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3,871.22万元到593,871.22万元,同比增加377.49%到436.26%。

3、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00.00万元到60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25,052.31万元到525,052.31万元,同比增加567.13%到700.5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0,000.00万元到73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13,871.22 万元到593,871.22万元,同比增加377.49%到436.26%。

2、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00.00万元到60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25,052.31万元到525,052.31万元,同比增加567.13%到700.56%。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39,226.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6,128.7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4,947.69万元。

(二)每股收益:0.1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业绩增长主要由于公司致力于高质量发展,坚守品质,打造极致产品体验,实现海外销售增长、国内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带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损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三)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经营情况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或审阅,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业绩预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24-034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万元至900万元	亏损:766.85万元	盈利:1,203.1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00万元至600万元	亏损:707.75万元	亏损:707.7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47元/股至0.0070元/股	亏损:0.0059元/股	盈利:0.0093元/股

注:2023年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体育”或“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莱茵体育以持有的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南京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统称“置出资产”)与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旅集团”)直接持有的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股份”)63.34%股份(以下简称“置入资产”)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与置入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以现金补足;同时,莱茵体育以现金方式购买文旅集团全资子公司成都体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的文旅股份3.33%股份。文旅股份于2023年12月1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述上年同期调整后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1、2023年上半年莱茵体育下属子公司丽水莱茵达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商铺实现了销售收入约6,689万元,实现净利润约2,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500万元,丽水商铺已于2023年上半年全部销售完毕,本年度无该事项。

2、因重大资产交换置出的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南京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净利润为-700.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89万元,上述两家公司已于2023年12月置出。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之后披露的 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00万元至2,000万元	盈利:265.2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27.78%至65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50万元至1,700万元	盈利:178.5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44.04%至852.0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49元/股至0.0356元/股	盈利:0.00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本报告期,新疆、广东、辽宁等区域大项目订单稳定交付,订单质量较好,整体毛利率有所提升;

2、本报告期,公司积极开展“严精细活、提质增效”行动,相关费用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龙泉”)因业务开展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2024年7月10日,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出具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BZ06332400102 6),公司就江苏龙泉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伍仟伍佰万元整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担保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止。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2024年度,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18,000.00万元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42,500.00万元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与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根据担保预计情况及相关授权,本次公司为江苏龙泉提供担保的事项,属于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授权担保对象	本次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61.46%	42,500.00	5,500.00	3.45%	13,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745571748 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沿江东路533号

法定代表人:黄冲

注册资本:9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3日

经营范围:预制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安装;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和销售;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预应力混凝土输水管、钢筋混凝土排水管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江苏龙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江苏龙泉总资产23,146.41万元,净资产9,186.81万元,资产负债率60.31%;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9,163.35万元,利润总额-1,308.40万元,净利润-1,822.00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江苏龙泉总资产23,029.69万元,净资产8,875.57万元,资产负债率61.46%;2024年1-3月营业收入4,596.31万元,利润总额-301.29万元,净利润-311.2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江苏龙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1、主合同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保证书之主合同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与债务人之间自2024年6月27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办理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及其他授信业务所对应的单项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2、主债权及确定期间

本保证人无条件地且不可撤销地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保证,为江苏银行常州分行依据主合同而形成的下述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在本保证书第一条约定的期限内为债务人办理授信业务所发生的全部债权。

本条第一款确定的期限为本合同项下主债权确定期间。

3、担保最高债权额

本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的担保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币种)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万元整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4、保证范围

本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江苏银行常州分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本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

本保证书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6、保证人的特别声明和保证

本保证人确认,不论债务人或其他第三方是否为主债权提供保证、抵押、质押、非典型担保等其他担保(以下简称“其他担保”),不论上述其他担保何时成立、是否有效、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是否向其他担保人提出权利主张,也不论是否有第三方同意承担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债务,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均有权直接要求本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本保证人确认,无论江苏银行常州分行过去、现在或将来是否已经、将要或可能放弃(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抵押权或其他担保权利、放弃抵押权或其他担保权利的顺位)、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变更抵押权或其他担保权利的顺位、担保金额或范围)、减免债务人或任何第三方过去、现在或将来已经、将要或可能提供的其他担保,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均不因此而减少或免除,本保证人承诺仍然按照本保证书约定的保证范围承担保证责任,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有权在各项担保中自主选择实现担保的顺序。

7、争议解决

本保证书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可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以下的方式解决争议:向本保证书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保证书的生效和终止

本保证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本保证书自本保证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保证人为自然人的,本保证书自本保证人签名后生效。

本保证书于主合同项下全部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6,50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2.7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4-033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0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0日9:15至2024年7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1号东湖国贸中心A座30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建安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49,359,7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36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47,644,9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769%;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4,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1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4,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人,代表股份1,714,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8%。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49,065,8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1%;反对29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20,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8610%;反对29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139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2、律师姓名:胡文乐、贾偲楠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2024鄂国浩法意GHWH118号】。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0万元到-47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亏损约3,260万元到3,340万元。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10万元到-1,19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0万元到-47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亏损约3,260万元到3,340万元。

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10万元到-1,19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774.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27.2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27.24万元。

(二)每股收益:-0.232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结构优化调整,销售毛利率提高;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公司降本增效,提升管理水平所致。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720万元,主要系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五、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六、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 7月 11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 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所在子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及第二个行权期因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导致不符合行权条件对应的合计833.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年7月9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共计833.5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ST傲农　公告编号:2024-153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解除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66,173,0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8%。截至2024年7月9日,傲农投资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股份数累计为266,173,069股,占其所持股份数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58%。

●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87,623,1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7%。截至2024年7月9日,吴有林先生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股份数累计为87,623,192股,占其所持股份数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7%。

● 傲农投资、吴有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多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厦门裕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瑞投资”)、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392,07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05%。截至2024年7月9日,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股份数累计为360,096,261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91.84%,占公司总股本的41.38%。

● 综合考虑近期傲农投资、吴有林先生、百瑞投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及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傲农投资的重整申请等事项,后续傲农投资和吴有林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可能面临较多变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相关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傲农投资、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解除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除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傲农投资	吴有林	傲农投资	傲农投资
本次解除冻结/标记股份	4,000,000股	2,100,000股	33,595,667股	20,571,428股
占其所